

中共韶关市浈江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
中共韶关市浈江区委农村工作办公室
韶 关 市 浈 江 区 司 法 局
韶 关 市 浈 江 区 民 政 局

文件

韶浈司〔2021〕5号

关于转发《关于确认 2020 年广东省“民主法治示范村（社区）”创建单位的通报》的通知

各镇、办党（工）委，镇人民政府、办事处，区直及驻区有关单位：

现将中共广东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办、省委农办、省司法厅、省民政厅《关于确认 2020 年广东省“民主法治示范村（社区）”创建单位的通报》（粤司办〔2020〕242 号）转发给你们。浈江区犁市镇群丰村和浈江区东河街道陵西路社区被评为 2020 年广东省“民主法治示范村（社区）”创建单位。希望被评为省级示范创建单位的村（社区）继续发扬成绩，再接再厉，在基层民主法治建设方

附件：中共广东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办、省农办、省司法厅、省民政厅《关于确认2020年广东省“民主法治示范村(社区)”创建单位的通报》

中共韶关市浚江区委农
村工作办公室

韶关市浈江区民政局

2021 年 3 月 2 日

2021年3月2日印发